

屏東縣海豐國小資源班

家長手冊



屏東縣海豐國民小學發行資源班製作

海豐國小資源班家長手冊目錄

壹、海豐國小資源班簡介.....	1
貳、資源班常見的問題.....	4
參、家長的權益.....	7
一、身心障礙學生家長的權益項目與學校支援情 況.....	7
二、特殊學生申訴處理流程圖.....	8
三、海豐國小特教學生或家長損及權益申訴表	9
肆、屏東縣特教資源簡介.....	10
一、鑑定安置流程.....	10
二、醫療與復健資源.....	12
三、各項補助與服務.....	14
四、特教諮詢服務.....	17

海豐國小"身心障礙類資源班"簡介

一、沿革：

1. 依據屏東縣政府 92.6.11 屏府教社字第 0 九二 0 0 九七二一
二號函，設立身心障礙類資源班一班，教師二人。

二、招生對象：

1. 輕度障礙學生。
2. 有特殊教育需求之學生。
3. 智力正常，但身體發展明顯遲緩或學習及生活適應能力表現上有困難或障礙者。

三、教師簡介：

1. 資源班楊曉玲老師
 - (1) 聯絡方式：電話：08-7367023-17
 - (2) 電子信箱：iamapplechen@yahoo.com.tw
2. 資源班江毓鈞老師
 - (1) 聯絡方式：電話：08-7367023-17
 - (2) 電子信箱：ssk.ntctc@gmail.com

四、資源班學生入班程序：

1. 導師或家長填寫「轉介表」。
2. 實施「轉介前輔導」。
3. 填寫家長同意書。
4. 篩選—先經由學校教師作測驗或由鑑輔會派專業人員鑑定。
5. 疑似學習障礙或智能障礙相關測驗施測。
6. 召開鑑定安置會議。

五、教學目標：

1. 養成智能障礙兒童良好的生活習慣，並增進其在普通班團體生活的適應能力。

2. 使學習障礙的學生能依其個別差異，給予適性化的教材及教學方式。
3. 透過個別化教育計畫與教學的結合，以語文及數學之補救教學為主。並視學生情況而定，輔以溝通、社會適應及注意力之訓練。

六、上課方式：

1. 外加：可跟上原班教學進度者，以外加式課程為主，利用原班比較彈性的時間，例如：升旗時間、早自修、彈性課…等時間到資源班上課。
2. 抽離：無法跟上原班教學進度者，以抽離式課程為主，利用原科上課時間到資源班上課。

七、教材內容：

1. 一般課程：以教育部訂定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為主。
2. 特殊需求課程：個別學生需要之相關教材為輔。
3. 其他課程：教師自編教材。

八、班級特色：

1. 增進學生的基本能力，更有效率的建構學習基礎。
2. 培養主動積極的學習態度。
3. 注重個別差異，激勵學生發揮潛能。
4. 建立自信，對自己的接納與認同。

九、結語：

資源班並不是神祕、特別的地方，它是給學習及適應上有困難的孩子一個成長茁壯的管道，願大家對這些孩子都能多一點寬容，多一點鼓勵，也期許資源班能發揮最大的效用，幫助這些孩子的學習旅途更為風光明媚。

貳、資源班常見的問題

一、 什麼是資源班？

1. 資源班不是資源回收班

資源班不是專門做資源回收的班級，資源班就是資源班老師使用各種教學資源來幫助孩子學習的班級，資源班教室就是科任教室的一種，不是特別神秘的地方。

2. 資源班上課的方式

資源班的學生大部分時間都在原來的班級上課，一個星期中，資源班老師會利用原班比較彈性的時間，例如：升旗時間、早自修、彈性課等課程（每週四到六節課），讓學生來資源班接受小組教學，上課時由一個老師教三到五個學生，可以針對孩子個別的問題給予特別的指導。

3. 資源班上課的科目

資源班的課程主要以國語科跟數學科的輔助教學為主，依個別學生不同的需求，還可以接受職能治療與語言治療等其他相關的專業服務。

4. 資源班提供回歸的管道

學生進到資源班並非就得一直留在資源班直到畢業，我們會視學生的學習狀況，在學生的學習突破困境或達到某一顯著成效後，為您的孩子重新提出鑑定安置申請，經相關專業教育人員、專業醫療團隊、教育局官員代表、民間機構、家長代表等共同組成『鑑定安置委員會』審查同意後，您的孩子就可回歸到普通班正常上課。

二、 什麼樣的孩子適合到資源班來？

1. 資源班的孩子不一定是智能障礙或者都是很笨的：

每一個孩子成長的速度與方式不盡相同，資源班的孩子只是聰明

的地方不一樣，他們的生活自理、社會適應等部份可能都是沒有問題的，只是在同年級的學科學習中，他們顯得較為落後，但並不代表他們就是笨蛋或是智能障礙，這些孩子只是尚未找到適合自己的讀書技巧或學習方法，或者是某個部份學習功能較為不足，需要更為專業的鑑定或服務。

2. 孩子在某些能力上發展較為緩慢：

就如我們所知：孩子的考試學業成績不好，代表孩子在某一個部分欠缺學習的技巧或是尚未發現較適合的學習方法，例如這個孩子的閱讀能力如果發展較慢，但課本教授的知識幾乎都要透過閱讀來取得，那麼當然會影響孩子的學習，如果這個孩子接受資源班的服務，能將閱讀能力補救上來，那就代表這個孩子以後可以慢慢的跟上來，和大部份孩子一樣正常地學習了。所以像這些在學習上某一部份發生困難的孩子，更需要早一點到資源班來接受補救教學，讓老師提供適合的學習教材或個別的學習方法。

三、 資源班可以給孩子什麼幫助？

1. 幫助孩子找到適合自己的學習方法：

透過資源班老師在輔導的過程中，發現孩子的個別問題，並提供一些學習策略或方式，讓孩子找到適合自己的學習管道來提升學習的效果。

2. 增加孩子學習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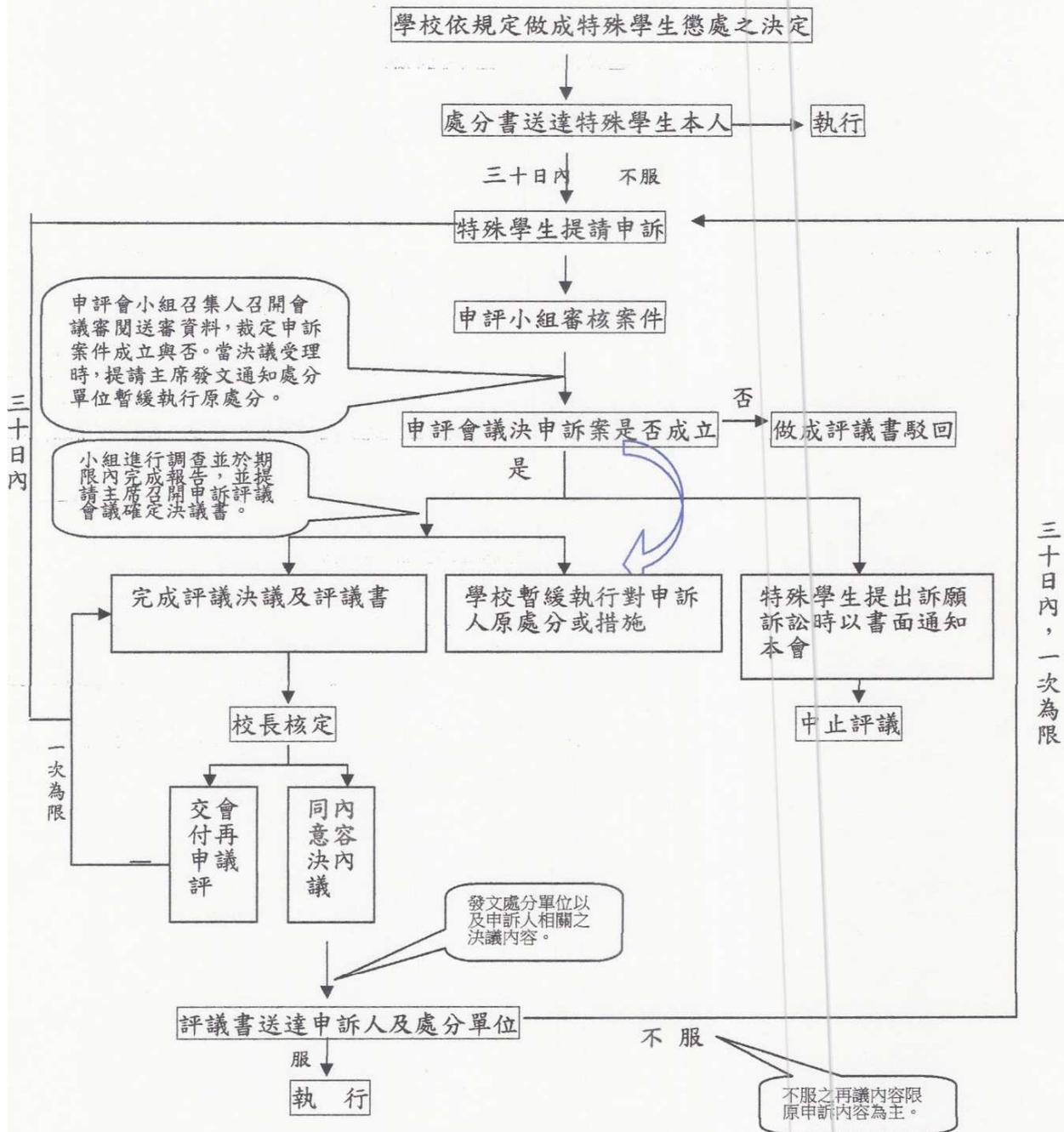
因本校資源班採用外加式的上課方式，學生除了在原班學習國語及數學外，在資源班的上課時間便是增加學生學習的機會。

參、家長的權益

一、身心障礙學生家長的權益項目與學校支援情況

項目	家長權益	學校支援情況
參與鑑定安置組織	可透過鑑輔會家長代表表達相關意見，或直接參與鑑輔會的工作。	由縣府召集家長代表參與
參與教育安置過程	可在安置您的孩子之鑑定與安置會議上表達您的意見與相關需求	本校學生參加安置會議時資源班老師必定通知家長參與，若不出席煩請家長填寫委託教師出席證明。
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擬定與修正	參與 IEP 會議與老師和相關人員表達意見與建議	本校資源班於 iep 會議前必定會先行發通知單邀請家長參與。如家長不便參加可至資源班參與個別的 iep 會議。
接受各級學校提供之相關支持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您可參與孩子的相關服務治療之課程。 2. 轉銜會議和轉銜計畫之參與。 3. 學生之各類補助：如未搭乘交通車之交通補助費、獎助學金之申請。 4. 提供家長諮詢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實依學生需求提出相關專業服務申請 2. 確實邀請家長參與轉銜會議和轉銜計畫之參與 3. 確實依學生需求申請各項補助 4. 提供家長電話諮詢服務 (08-7367023-17)
使用申訴服務	1. 當您與您的孩子的教育相關權益受損時可向學校提出申訴。	附件一： 本校家長申訴處理流程圖 附件二： 學生家長申訴表

特殊學生申訴處理程序流程图



海豐國小特教學生或家長損及權益申訴表

學生基本資料	姓 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班 級		導師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聯絡電話		
	住 址				
申請人姓名		與個案關係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訴事項與原因說明					
特教申訴評議委員會決議報告					
辦理單位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肆、屏東縣特教資源簡介

(一)、鑑定安置流程

本圖引用自屏東縣政府特教資源簡介折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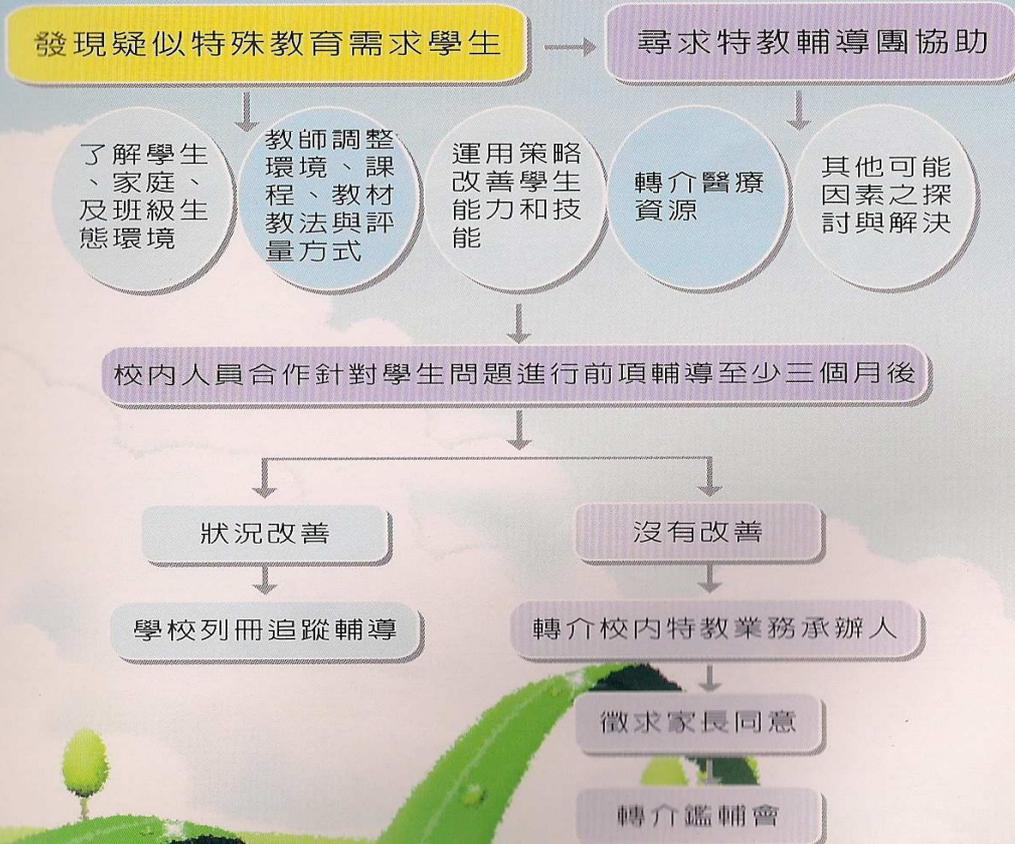
屏東縣國中小（含學前） 轉介特殊教育工作流程

一、轉介前介入流程

教師或學校人員發現疑似有特殊需求的學生時，先
在原班進行介入輔導，若輔導無效時，才考慮申請
轉介接受進一步特殊教育的鑑定和服務，此即所謂
「轉介前的介入」。

其處理流程可以參考下圖：

聯絡電話：
08-7333676
08-7320415轉3646



二、轉介、鑑定及安置流程

- 聯絡電話：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特幼科
08-7333676 · 08-7320415-3646、3647
- 分區鑑定中心
屏北區 仁愛國小 7361114轉20
屏中區 潮州國小 7885004
屏南區 僑勇國小 8896401或8892141轉15



(二) 醫療與復健資源

本圖引用自屏東縣政府特教資源簡介折頁

屏東地區心理衡鑑暨復健資源一覽表

單位	服務項目	聯絡電話	地址
屏東基督教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語言治療、聯合評估 (6歲以下)	08-7368686	屏東市大連路60號
寶健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語言治療、精神科	08-7665995	屏東市中山路123號
署立屏東醫院 (兒心次專科)	語言治療、職能治療 物理治療	08-7363011 08-7363015	屏東市自由路270號
屏東教育大學 特教中心	語言治療、特殊兒童 訓練與輔導	08-7224345	屏東市民生路4-18號
民衆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小兒語言治療	08-7325455	屏東市忠孝路120-1號
國仁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08-7223000	屏東市民生東路12之2號
屏安醫院 (兒心次專科)	精神科	08-7378888	屏東縣麟洛鄉中山路 166號
龍泉榮民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含早期療育) 精神科	08-7704115	屏東縣內埔鄉龍潭村昭 勝路安平一巷一號
小康醫院	物理治療	08-7972013	屏東縣新埤鄉新埤村 新華路文化巷18之1號
安泰醫院	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語言治療、輔具評估 聯合評估(6歲以下)	08-8329966	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1段 210號
輔英技術學院 附設醫院	物理治療、身心內科	08-8323146	屏東縣東港鎮中山路5號
屏東醫院恆春 分院	身心內科	08-8892704	恆春鎮恆南路188號

* 本資料並未完整記載屏東縣身心障礙鑑定醫院，可參考當地鄉鎮公所社會課或民政課資料。

高雄地區心理衡鑑暨復健資源一覽表

單位	服務項目	聯絡電話	地址
高醫 (兒心次專科)	復健科(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精神科	07-3121101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高雄榮總	復健科(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精神科	07-3422121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高雄長庚 (兒心次專科)	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兒童心智科、聯合評估	07-7317123	高雄縣鳥松鄉大碑路124號
國軍高雄總醫院	兒童青少年心智科；物理、職能、語言治療	07-7496751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號
義大醫院	復健科(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精神科	07-6150011 07-9520011	高雄縣燕巢鄉角宿村義大路1號
凱旋醫院 (兒心次專科)	兒童青少年精神科	07-7513171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心智科	07-5552565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976號
建佑醫院 (兒心次專科)	身心內科、復健科(物理治療)	07-6437901	高雄縣林園鄉東林西路360號
元和雅聯合診所 (兒心次專科)	精神科	07-5550058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47號
雅文基金會	聽障兒童聽覺口語法訓練	07-2860626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48號7樓

※ 標示『兒心次專科』為該院具有兒童青少年精神科執照之醫生。

※ 標示藍色的為衛生單位認可之身心障礙鑑定之醫院。

(三) 各項補助與服務

本圖引用自屏東縣政府特教資源簡介折頁

各項補助與服務

◎就學（請向就學學校申請）

- 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
- 減免學雜費（僅限設籍本縣且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及本縣縣立高級中學者）
- 在家教育學生教育補助費（教育代金）
- 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補助費
- 私立幼稚園補助
- 教科書書籍費補助（國小視障）

◎生活醫療

（請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社會課或民政課提出申請）

-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全民健保及社會保險自費補助
- 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費用補助（日間照顧、日間托育、住宿養護）
- 申請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服務

（第一項請向學校提出申請，後六項請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社會課或民政課申請）

- 專業團隊服務
- 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
- 臨時托育暨短期照顧
- 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服務
- 身心障礙者停車專用識別證
-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
-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職務再設計

◎輔具資源

（第一項請向學校申請，後兩項請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社會課或民政課提出申請）

-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與相關支持服務
-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
- 生活輔助器具租借服務

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

本圖引用自屏東縣政府特教資源簡介折頁

資格要件：

1. 設籍本縣且就讀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2.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學生。

申請程序：

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二個月內，由學校推薦並備齊相關文件參加遴選。

在家教育學生教育補助費（教育代金）

資格要件：

1. 年滿六歲至十五歲設籍本縣之重度身心障礙者。
2. 在本縣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或特殊教育學校設有學籍者。
3.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同意辦理在家教育者。

申請手續：

1. 符合資格之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於每年十月及四月檢附相關證件向設籍學校提出申請。
2. 新發生個案依實際申請安置月份辦理之。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資格要件：

1. 經鑑輔會安置於本縣，學校未配置交通車之各類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學生且無法自行上、下學者。
2. 經鑑輔會安置於本縣，學校配置有交通車之各類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學生，扣除交通車乘坐容量後，仍無法接受交通服務且無法自行上、下學者。
3. 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因嚴重行動不便或居住偏遠地區無法自行上、下學者。

申請手續：

每年分上下學期提出申請，由學籍學校檢具印領清冊及領據申請交通費補助，經審核通過即可獲得補助。

凡設籍屏東縣之身心障礙者得享有下列福利與服務：

減免學雜費

資格要件：

設籍本縣私立國民中小學及就讀本縣縣立高級中學在法定修業年限內，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予以減免：

- 一、身心障礙學生：係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
- 二、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係指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障礙情形符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三條列舉規定，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之子女。
- 三、低收入戶學生：係指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內學生。同時具有多項減免補助身分者，僅能擇一辦理；已申領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或向政府機構申請補助學、雜費者，不得重複申請。

減免標準：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標準如下：

- 一、極重度、重度障礙者全額減免。
- 二、中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七。
- 三、輕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四。低收入戶學生全額減免學雜費。

申請手續：

符合減免規定之學生，應於就讀學校所定時間內填具申請表一份，檢附相關證件向就讀學校申請減免，學校於第一學期自九月起至十月底止，第二學期自二月起至三月底止檢附相關證件、印領清冊二份及學校領據一份備文向屏東縣政府請撥補助經費。

私立幼稚園補助

- (1) 凡本縣招收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由聯合評估中心開立發展遲緩證明之三足歲以上未滿六足歲幼兒之立案私立幼稚園(幼教機構)皆可申請補助。
- (2) 凡設籍本縣就讀立案之私立幼稚園(幼教機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由聯合評估中心開立發展遲緩證明之三足歲以上未滿五歲幼兒之家長皆可申請補助。
- (3) 聯合評估中心開立發展遲緩證明有效日期：六個月。

教科書書籍費補助

經鑑輔會評估通過，視障學生全額補助大字體或點字課本。

(四) 特教諮詢服務

本圖引用自屏東縣政府特教資源簡介折頁

特殊教育諮詢服務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傳真/網址	服務項目
屏東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諮詢 服務	08-7224345 Fax:7230414 http://www.npue.edu.tw/academic/spec/intro.htm	特殊教育法規、行政、特殊兒童轉介、安置及就學輔導、親職教育、語言障礙兒童訓練與輔導、身心障礙者福利、醫療問題
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諮詢 服務	07-7132391 http://ksped.nknu.edu.tw/	特殊教育法規、行政、特殊兒童轉介、安置及就學輔導、親職教育、身心障礙者福利、醫療問題
教育部特殊教育 網路諮詢	http://163.21.111.6/setqa/index.htm	
屏東縣特殊教育 資源中心	08-7371783 Fax:7371004 http://www.sec.ptc.edu.tw/	身心障礙者福利、輔具、圖書借閱
屏東縣政府 教育處特幼科	08-7320415-3646、3647 08-7333676 http://www.wretch.cc/blog/moon52000	特殊教育法規、行政、特殊兒童轉介、安置及就學輔導
屏東縣特殊教育 輔導團	08-7333676 08-7320415-3646	特殊兒童轉介、安置及就學輔導
屏北發展遲緩 兒童早期療育 通報轉介暨個 管中心	08-7382592 Fax:7354630 http://www.vhome.org.tw/pingnorth.htm	通報及轉介聯合評估中心評估、提供個別化家庭服務、轉介療育資源、社會福利及補助服務、提供早期療育服務、親職教育、入學轉銜服務、社區融合服務、社區宣導
屏南發展遲緩 兒童早期療育 通報轉介暨個 管中心	08-8310085 Fax:08-831-0086	通報及轉介聯合評估中心評估、個案管理、轉介療育資源、認養補助服務、提供早期療育服務、親職教育、入學轉銜服務、社區融合服務